



電影學院電腦剪接室及電腦室使用守則

1. 進入剪接室前, 須要申請才可以使用(位置 CVA618).
2. 使用電腦剪接室及電腦室時, 須要 注意電腦與剪接平台器材是否運作正常, 如有問題請通知 AFTO (位置 CVA618), 剪接室只供作功課或教學上用途, 其他功課需要得到電影學院批准方可以使用, 剪接室內請勿飲食與及保持整潔.
3. 如需要通宵使用剪接室, 請於當日辨工時間下午五時前 完成通宵使用申請(E.O), 才可以繼續使用.
4. 使用完畢後請將燈, 電腦, 剪接器材的電源關閉與及把 房門關上, 並且將 Video Disk 或 Data Disk 上檔案清除或自行進行備份, 以方便下一個使用者使用.
5. 使用完畢後離開時, 請將個人帶來物品帶走, 學校清潔工人進行清理時不作另行通知.

【注意】 在每月 28 號, 剪接室電腦及電腦室將進行檔案清除, 請使用者及早備份或預早通知 AFTO 因情況予以特別處理.